

通川区政法服务凸显民本情怀

本报讯 按照 服务群众、管理创新”主题,通川区以践行 以人为本、执法为民”主线,今年在全区政法系统实施 窗口闪亮”工程和 先锋引导”工程,引导全体政法干警树立服务发展、服务予民的良好形象, 勇当法治建设主力军,打造通川区法治环境高地。

该区从公、检、法、司精挑 30 名理论功底扎实、法律实务精通的政法干警,组成通川区城乡统筹法律服务专家团队,为工业园区、北外开发、物流园建设等的投资决策、项目开发、招商引资等方面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咨询和法律服务。

在区政法委涉法涉诉联合接访中心、区法院 一站式”立案大厅、区检察院控申接访大厅等窗口单位,设置专门的便民接待室,添置了饮水机、休息椅、笔墨纸张、老花镜等便民利民工具,免费向群众发放诉讼须知、风险告知、举证指南等 明白纸”。对到法庭咨询办事的群众,实行 起身、让座、倒水、听诉、

送出”十字接待法,倡导 微笑服务”,推行文明用语规范,热情接待当事人,有效防止了对求助群众 冷硬横推”现象的发生。

该区还实行零距离政法服务,区法院在全区设立 5 个巡回办案点,定期到点巡回办公,解决群众诉求;区检察院与基层司法所合作,建立农村检察工作队,深入开展涉农职务犯罪的预防和查处,助推新农村建设;区公安分局广泛发放 警民联系卡”,公开服务电话,对老弱病残等特殊群众提供上门服务、预约服务、节假日服务等灵活多样的服务方式,有效解决群众办事难问题;区司法局整合全区 14 个基层司法所的服务资源,打造 一小时法律服务圈”,方便群众及时获得法律服务。

(黄清平)

执法为民“警民亲”

达县法院妥善处理涉军案件

本报讯 今年,达县人民法院创新审判管理体制,采取多项机制妥善处理涉军案件,努力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1- 7 月,共审结各类涉军案件 33 件,无一上诉,无一引发信访,实现了案结事了,军民和谐,得到了军地双方的一致好评。

随着辖区经济的发展, 各类涉军纠纷也在不断发生变化, 该院在及时总结涉军纠纷审判实践经验的基础上, 注重审判方式的创新, 最大限度地地为军人、军属降低诉讼成本。在诉讼环节, 尽可能地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特快专递等快捷手段, 向当事人通知有关诉讼事宜及送达诉讼材料, 并将调解工作贯穿于审判的全过程。对有重大影响的涉军案件邀请当地人武部、部队的同志参加旁听, 审结后及时向部队通报案件审判结果。设立涉军维

权“绿色通道”, 在民一庭挂出“ 军人军属合法权益保障合议庭” 的牌子, 引导军人军属进入维权的“ 绿色通道”。对于涉军案件, 坚持 三优先”, 即立案受理优先、排期审理优先、执行优先; 对于诉讼费用则依法给予军人军属减、缓、免。在办理涉军案件过程中, 该院协同武装部和有关涉案部门做好协调、调解工作, 最大限度消除矛盾, 做到案结事了。

安徽籍现役军人李某因其父亲与邻居发生矛盾而被人殴打, 张某在部队得知情况后, 情绪不稳定。部队来函告知该院, 该院高度重视, 及时回信告诉部队此事的处理方法, 后李某的邻居及时赔偿了张某父亲的医药费等, 并进行了道歉。

1- 7 月, 该院有 23 件案件以调解撤诉方式结案, 调解撤诉率 70%。

(李官恒 杨海燕)

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

好一新商贸城火灾户接受“娘家人”捐助

本报讯 8 月 23 日, 市工商局相关部门负责人来到西外好一新商贸城, 看望慰问“ 7·31” 火灾受灾个体户, 召开受灾个体户座谈会, 并捐赠慰问金 20000 元。

据了解, 7 月 31 日, 西外好一新商贸城发生火灾事故, 造成 17 家商户 44 间库房烧毁, 200 余家商户近 600 间商铺因火灾间接受灾。据不完全统计, 火灾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300 多万元, 间接损失近千万元。灾情发生后, 市个私协会、直属分

会在市工商局统一指挥下, 积极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帮助受灾个体户排忧解难。目前, 好一新商贸公司正在积极与金融机构协商, 出面担保为重灾个体户贴息或部分贴息贷款。

座谈会上, 工商部门要求辖区工商所积极作为, 主动了解受灾个体户在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各种困难和需求, 上门免费补办在火灾中损毁的营业执照。

(张宇 本报记者 谢艳 陈静)

达竹工会工运论文评选揭晓

本报讯 最近, 川煤达竹工会在全体专兼职工会干部中征集涉及民主管理、群众安全生产、职工素质工程、班组建设、女工工作等诸多方面工运理论研究论文 31 篇, 经公司工会认真评选, 评出一等奖 2 篇, 二等奖 3 篇, 三等奖 6 篇, 优秀奖 20 篇。

中山煤业公司工会主席杨化荣撰写的《关于企业上划转型过程中工会工作的思考与探索》, 金刚煤矿工会副主席唐建国撰写的《职工家属参与企业安全协管的调查与思考》分获一等奖; 川

煤六处工会干事王玲撰写的《浅谈如何开展好企业职工文体活动》、斌郎煤矿女工主任潘清撰写的《从区队管理的现状探讨如何创建一流班组》、斌郎煤矿工会主席黄东成撰写的《浅谈煤矿工会工作创新之我见》分获二等奖。公司工会对获奖论文将进行表彰奖励, 并将前 6 篇获奖论文分别向全国能源化学工会、全国煤炭系统工运理论研究会、四川省民主管理研究会、达州市总工会推荐。

(熊安明)

开江公证处开辟“绿色通道”

本报讯 近日, 开江县公证处受理拔妙乡三角寨村村委会对本村 1 组孤儿熊明指定监护协议公证后, 及时派出公证人员, 对当事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进行核实, 当日制作公证书, 及时送达当事人手中, 受到当事人的赞扬。

开江县公证处围绕服务民生, 把维护未成年人、残疾人、老年人、妇女、农民工等困难群体权益纳入公证工作重点, 开辟对困难群体公证服务的“ 绿色通道”, 以优质高效的工作方式便民利民。

(丁茜 张燕萍 徐定友)

我市首评“十大健康百岁寿星”

本报讯 近日, 市老龄办发出通知, 要求开展首届 十大健康百岁寿星”推选活动。据悉, 该活动在我市尚属首次。

活动主题是 幸福达州, 健康寿星”。凡是 2011 年 8 月 1 日零时以前年满 100 周岁及以上、身体较健康、精神状态较好、生活基本自理、基本能正常交流、具有健康生活方式的老人均可参加推选活动。各地申报的长寿老人, 如果在统计

截止时间 8 月 1 日后辞世的, 依然享有排名资格。

活动采取本人(亲属) 自荐、村(社区) 推荐、单位推荐、群众推荐等方式, 按照属地管理原则, 经县(市、区) 老龄办遴选后, 推荐到市老龄办, 确定首届 十大健康百岁寿星”。推选结果将在 10 月敬老月期间公布, 并进行广泛宣传。

(徐华 本报记者 邱霞)

重建后的青花像花一样漂亮

2010 年 7 月 17 日, 一场突如其来的特大暴雨袭击万源市, 山洪暴发, 后河猛涨……“ 7·18” 特大洪灾, 使位于国道 210 线的万源市青花镇受到重创, 直接经济损失超过 8000 万元。

灾后一年, 记者走进青花镇, 探访到底都有着什么样的变化。

青花镇油房沟村, 小桥、流水、人家相映成趣, 沿河道两旁一幢幢整齐漂亮的三层小楼房排成了一条优美的弧线……很难想象, 这里曾被洪水冲得满目疮痍。

该镇党委书记张晓斌告诉记者: 灾后重建房屋主要是按照统一规划、集中建设的原则, 通过自己筹一点、政府补助

一点、银行贷一点的方式, 结合新农村建设整合资金, 保证灾后重建顺利开展。目前, 86 户灾民已经全部搬入新居。”

在油房沟村重建之初, 该镇专门聘请专业设计院, 根据中长期发展需要, 规划了占地 1.5 平方公里、承载人口 6000 人左右的新村布局, 把恢复灾后重建与农房风貌打造相结合。按照 三打破、三提高、三集中” 的原则, 强化基础设施和功能配套建设, 现已实施雨污分流无害排放管网建设 1680 米, 开展电力、供水等设施入地建设 3000 米; 对村内的主要道路进行了硬化和拓宽; 新建平板桥两座, 从而形成了四通八达、人车出行较为方便的交通网络。治理河道 1500 余米,



为使基层工商所熟练掌握基本的食品安全技能检测, 8 月 26 日, 宣汉县工商局举办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技能培训, 来自基层工商所肩流通领域食品监管重任的 30 余名工商干部参加了培训。授课老师介绍了快速食品检测箱的使用方法、各种化学试剂的基本原理, 以及对甲醛、各类农药残留等 20 余种常见物质的检测方法。

(冉斌 王云 本报记者 匡方智 摄)

市环卫处出台方案优化发展软环境

着力解决服务、执法、收费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本报讯 “ 决不让有损达州形象的事在这里发生!” 8 月 26 日, 市环境卫生管理处召开优化发展软环境建设动员大会, 宣布了实施方案, 将着力在优质服务、文明执法、文明收费和规范建筑领域管理上狠下功夫, 对影响软环境发展的, 将铁腕查处, 强硬问责。

该《 实施方案》主要内容为: 优质服务。着力解决清扫清运服务质量、公厕减免政策落实情况等问题, 杜绝清扫不到位、清运不及时, 政策落实不到位等问题。通过建立首问责任制、工作无缺位、便民服务公开联系电话等制度, 形成办事高效、服务周到、行为规范、运转协调

的工作机制。各部门推行标准化服务, 从服务程序、服务用语、业务知识等各个环节做到规范化和标准化。

文明执法。着力解决查处脏车执法过程中, 执法不公、野蛮执法、以罚代管等问题。市容监察中队要坚决纠正执法过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 规范执法。

文明收费。着力解决在收取有偿服务垃圾清运费过程中, 不按规定向社会公开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和乱收费等问题。通过向社会公开收费的单位、依据、范围和标准等措施, 并在政策范围内给予企业优惠措施, 着力解决收费方面出现的突出问题。

规范建筑领域管理。着力解决环卫基础设施建设中作业环境、安全、质量等问题。通过建章立制、明确工作职能、严肃相关纪律等措施, 加强施工管理制度建设, 选择拥有技术实力、资金实力的施工单位进行施工, 坚决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和质量不合格现象的出现。

据悉, 该处开展优化发展软环境建设工作从 8 月 24 日起至 9 月 23 日结束, 共分宣传动员、整改落实、建章立制、总结提高 4 个阶段, 力争营造优质、高效、规范、诚信的服务环境。

(本报记者 廖晓梅)

垫资修路起纷争 联动调处解疙瘩

本报讯 近日, 宣汉县矛盾纠纷大调解协调中心及时启动 大调解”联动机制, 协调县司法局、县人民法院、县群工局、县教育局等部门和芭蕉镇, 成功调处了一起因垫资修路引发的长达 17 年的民事纠纷。

1992 年, 王某、向某与芭蕉双叉河煤矿厂杨某、新农一煤矿龚某等 3 家煤矿负责人达成修建 3 家煤矿共同使用的机耕道的协议, 机耕道于 1994 年竣工交付使用。截止到 2000 年, 杨某等仍差王某工程款和借款及利息, 王某向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1 年 3 月, 县人民法院民事判决由杨某等 10 人共同偿还当事人下差的工程款和借款, 杨某、龚某等 10 人相互承担连带责任。2001 年 7

月, 王某向县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要求杨某等履行民事判决所确定的义务, 县人民法院立案执行。

但由于多方原因, 导致执行难: 一是利息金额的计算方法。王某要求应按照“ 先执行利息, 后执行本金” 的方法, 对金额进行计算; 而在司法实践中, 法院执行原则上采用 先本金后利息” 的方法对金额进行计算。这两种方法出现利息金额相差约 3 万元。二是王某放弃部分被执行人连带责任, 被执行人杨某除承担了自己应承担的给付义务外, 还按连带责任份额承担了给付义务, 被执行人龚某又无给付能力, 其他被执行人均达成执行和解协议, 不再有给付义务, 杨某是唯一看上去有给付义务和给付能力的被执

行人, 这就造成了执行困难。

王某见执行无果, 先后多次到县法院、信访局等相关部门上访 讨说法”。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 指示并责成县大调解中心调解。县大调解协调中心牵头组织相关部门、乡镇进行调解。同时, 多次与当事人几方交流, 了解该案真实情况和他们的真实想法。当天上午, 经过近 3 个小时的细心劝导, 双方在自愿协商的基础上最终达成了调解协议: 杨某、龚某支付王某借款本息和工程款本息共 6 万元, 调解款当场一次性付清。

(张平 李维熹)



行动方便。

符合以上条件的市级单位、老年文艺团体可直接到市老龄办报名, 其余符合条件的团队到辖区所在的县(市、区) 老龄办报名, 县(市、区) 老龄办在预选的基础上到市老龄办报名。每个队可选择一套规定套路或自选套路。报名截止日期为 9 月 5 日, 筛选时间为 9 月中旬。

(徐华 本报记者 邱霞)

金秋助学 爱心激荡

>> 宣汉县

8 月 25 日, 宣汉县举行 2011 年慈善帮困助学金发放仪式, 255 名贫困家庭的大学生新生受到资助, 资助金额 43.19 万元。

自 2005 年开展帮困助学活动以来, 宣汉县秉承 不让宣汉应入学的学生因贫困而上不了大学” 的宗旨, 把做好帮困助学活动作为让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让贫困学生改变人生命运的一件好事实事来抓, 做到了应助尽助, 避免了重复救助、多头救助和无人救助的现象。截至目前, 该县共筹集帮困助学金 259.6 万元, 帮助 1876 名贫困学子完成了学业。

(本报记者 匡方智)

>> 达县

8 月 26 日, 达县举行了 2011 年慈善帮困助学金发放仪式, 132 名贫困大学新生每人获得 2000 元资助金。

今年, 达县通过贫困大学新生本人申请, 县帮困助学办公室统一进行资格审查, 锁定 132 名贫困大学新生进行资助。其中, 县慈善会、县民政局资助 50 名, 县妇联资助 5 名, 县总工会资助 35 名, 县教育局资助 20 名, 县残联资助 10 名, 县惠民帮扶中心资助 7 名; 团县委启动 爱心圆梦· 希望永恒” 活动, 资助 5 名贫困大学新生, 筹集资金 6 万余元。

(潘光国 吴山城 本报记者 张泓)

>> 通川区

8 月 26 日, 通川区举行 2011 年度慈善帮困助学资金发放仪式, 135 名寒门学子每人获得助学金 2000 元。

通川区为帮助全区品学兼优、家境贫寒的学生进入高校, 通过动员社会各界奉献爱心和积极向上争取专项经费等多种途径筹措帮困资金, 在全区形成了关心贫困学生、参与爱心助学的浓厚社会氛围。区民政局、区慈善会开展了 慈善一日捐” 活动, 机关干部职工踊跃参与, 捐出了自己一天的工资; 团区委携手爱心企业开展了 爱心圆梦· 希望永恒” 资助困难大学新生活动; 区教育局、区总工会、区妇联、区残联等部门也积极参与。

(曹祥友 本报记者 胡玉石)

>> 大竹法院

8 月 25 日, 大竹县人民法院向 3 名优秀贫困大学生各捐助了 5000 元人民币, 帮助他们实现大学梦, 其中 1 名为院党组书记、院长胡长俊个人资助。

3 名受助学生均是今年刚考入本科院校的贫困新生。大竹法院在与团县委取得联系后, 确定了王建桥等 3 名同学作为今年的资助对象, 以后该院每年将继续开展这项工作。

受助学生表示, 他们将会格外珍惜这份诚挚的关爱之情, 刻苦学习, 积极进取, 以优异的成绩来回报关心他们成长的叔叔阿姨们, 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回报家乡、回报社会。

(万德红 杨欣荣)